

证券代码：603228

证券简称：景旺电子

公告编号：2024-049

债券代码：113602

债券简称：景 20 转债

债券代码：113669

债券简称：景 23 转债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之通知、议案材料于 2024 年 6 月 7 日通过邮件及电话的方式送达了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于 2024 年 6 月 13 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江伟荣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权益数量及股票期权行权价格、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作为激励对象的条件，主体资格合法、有效且均为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中确定的人员。监事会同意对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景旺电子关于调整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激励对象获授权益的条件已经成就，监事会同意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 2024 年 6 月 13 日，并同意向符合条件的 471 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 673.00 万份，行权价格 15.32 元/份；向符合条件的 419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1,214.05 万股，授予价格 9.39 元/股。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景旺电子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1）。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拟使用“景 20 转债”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有利于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景旺电子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4-052)。

特此公告。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6月15日